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LVGEM (CHINA) REAL ESTA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23號綠景NEO大廈25樓1號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另有界定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動議**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其標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視作出售事項)，及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簽立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文書及協議，並採取其認為必要、合適或權宜之一切行動，以實施及／或使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

承董事會命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敬舒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
海濱道123號
綠景NEO大廈2501室

附註：

1. 為保護出席人士之健康及安全，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採取若干措施，旨在針對出席人士感染之風險，包括但不限於(i)所有出席人士必須(a)接受強制體溫檢測；及(b)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前佩戴外科口罩；(ii)出席人士如需接受香港特區政府規定的衛生檢疫均不可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iii)所有出席人士必須在整個股東特別大會過程中佩戴外科口罩；(iv)每位出席人士於註冊時會獲分配指定座位，以保持社交距離；及(v)不會派發茶點包或提供咖啡／茶。本公司提醒擬出席人士應因應其個人情況，謹慎考慮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風險。本公司將持續監察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發展情況，並可能會於適當時候實施更多措施。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倘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在此提醒股東其實毋需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仍可行使其投票權，並強烈建議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及儘早提交其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www.lvgem-china.com)或聯交所網站下載。
3.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最遲必須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前四十八小時送達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23號綠景NEO大廈2501室，方為有效。
5.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股東請致電本公司熱線(852) 2123 9530查詢股東特別大會上的安排。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敬舒女士(主席)、唐壽春先生(行政總裁)、葉興安先生、黃浩源先生及李俞霏小姐；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偉生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敬先生、胡競英女士及莫凡先生。